

上海市青浦区农业农村委员会文件

青农委〔2022〕93号

上海市青浦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关于进一步加快农村公共服务和产业用房手续 办理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各相关单位：

按照区政府工作要求，为进一步规范农村集体资产管理，助推农村集体经济发展壮大。在前期摸底梳理的基础上，锁定了补办项目清单，为加快推进农村公共服务和产业用房相关手续办理，根据区领导要求，实施挂图作战，确保各项目按节点推进。现将有关工作要求通知如下：

一、加强组织领导，建立工作专班。

为有效推进办理工作，区政府成立了以分管副区长为组长，区农业农村委、区规划资源局主要负责人为副组长的推进工作领导小组，成员由13个区相关部门、新城公司和11个街镇组成，推进办公室设在区农业农村委，具体负责协调推进，相关部门加强业务指导，合力推进。请各街镇相应成立工作领导小组，明确

牵头分管领导和牵头科室，细化各相关科室责任分工，落实责任到人，专班推进相关手续办理，各街镇领导小组文件请于 6 月 30 日前报区农业农村委村。

二、明确办理任务，分类推进办理

根据各街镇上报的美丽乡村和乡村振兴示范村创建过程中新建（含改建）公共服务和产业用房的摸排情况，锁定需办理相关手续的项目共有 58 个，依据各建筑手续办理的现实条件，各街镇应按照办理的难易程度，进一步对接区规划资源局及区建管委办理建设手续，分类推进手续办理。一是按规范手续办理的项目，共 6 个，已办理用地和建设手续，按照基本建设程序手续，加快推进产证办理；二是已办理土地并符合规划的项目，共 9 个（其中重固镇章堰村五、七期项目未办理土地手续，纳入此类办理推进），完善相关建设手续，办理产权登记，取得产证；三是未办理土地等前期手续的项目，共 43 个，主要是未办理过土地手续，前期建设不够规范，资料缺失较多，且有 12 个项目未纳入郊野单元规划，办理难度较大，要进一步对接区相关主管部门，梳理问题清单，补办土地、建设、产权登记等手续。（详见附件 1）

三、明确时间节点，实施挂图作战

各街镇要进一步倒排时间节点，逐一细化 58 个项目的推进计划，落实推进措施，实施挂图作战，加快分类推进手续办理工作，确保 6 个按规范手续办理的项目在 9 月底完成，9 个已办理

土地并符合规划的项目在**10月底**完成，43个未办理土地等前期手续的项目在**12月底**完成。请各街镇围绕总体目标，细化推进计划，于6月30日前报区农业农村委。（详见附件2）

四、加强沟通协调，形成推进合力。

各街镇要积极对接区级相关职能部门，沟通协调办理事项和办理流程，区各相关职能部门也要主动跨前指导好街镇推进手续办理工作，请区规划资源局和建管委协助各相关街镇逐一梳理58个项目手续办理需要的材料清单，提出可行的操作建议和可操作性路径。请各街镇每月25日报项目办理推进情况，梳理办理过程中的瓶颈问题，区农村公共服务和产业用房手续办理领导小组将不定期召开领导小组会议，及时解决手续办理过程中的难点和堵点，确保手续办理工作顺利推进。（详见附件2）

联系人：区农业农村委-村镇建设科-顾钰婷；联系电话：59732913，13681971010。

- 附件：1.农村公共服务和产业用房手续办理项目清单
2.农村公共服务和产业用房手续办理目标任务表
3.农村公共服务和产业用房手续办理工作联络表
4.农村建设项目土地、产证审批办理流程

上海市青浦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2022年6月20日

